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焕昌先生的通知，获悉李焕昌先生将其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补充质押股数（股）	补充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李焕昌	是	3,000,000	2018-10-15	2019-06-11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0	补充质押
		3,788,200	2018-10-15	2019-04-18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64	
		1,973,400	2018-10-15	2019-04-24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86	
		1,162,000	2018-10-15	2019-06-04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50	
		4,000,000	2018-10-16	2019-10-23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4	
		4,000,000	2018-10-16	2019-11-06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4	
合计	--	17,923,600		--		7.78	--

上述股权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李焕昌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230,426,200 股股份，占本公司

总股本的 45.86%。本次补充质押股份数为 17,923,6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3.57%，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78%。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 170,073,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85%，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73.81%。

三、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